

监理工程师通知单

工程名称：中电工程浙江青田东源镇、万山乡 35MWp 复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30-NC300601S-JL-026

致：中电工程浙江青田东源镇、万山乡 35MWp 复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发电及配套输变电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部（总承包单位）

抄送：中能建（青田）新能源有限公司（建设单位）

事由：关于龙须光伏区施工事宜。

内容：

1、前期已多次要求尽快增加现场施工作业人员，施工单位动作缓慢，现场施工进度较慢，现场作业人员一直不能满足施工进度要求，现施工期限已非常紧张，再次要求施工单位尽快增加作业人员，以满足施工进度要求，保证按期完成龙须光伏区施工任务。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应由施工单位承担。

2、现场管理一直较混乱，个别班组长不负责任，无质量观念，随意操作，造成部分施工部位不合格，尤其是近期的支架基础浇筑班组，施工质量极差，现场已多次指导要求但屡教不改，现再次要求施工单位务必加强现场施工管理，对不负责的班组长进行有效管理，确保施工进度及施工质量合格。

限 2 日内回复。
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[Signature]

日期：2021 年 6 月 8 日

